

证券代码：600475

证券简称：华光环能

编号：临 2025-010

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以邮件、书面等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以现场形式召开。余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 3 人，实际表决的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还须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1.13 亿元，利润总额 11.09 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04 亿元。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还须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025 年度，公司预计可实现营业收入 105 亿元，利润总额 11.5 亿元。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还须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 2025 年中期分红计划的议案》，与会监事认为：

该预案及中期分红计划综合考虑了股东利益与公司进一步发展的需求，符合公司的客观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并兼顾了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同意公司提出的利润分配预案及中期分红计划。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预案还须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与会监事认为：

（1）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监事会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还须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与会监事认为：

（1）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监事会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

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与会监事认为：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以及监管机构对上市公司内部控制建设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覆盖公司经营管理各个环节，并且适应公司管理要求和发展需要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内部控制所有重大事项和重要环节方面都是有效的，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关联监事余恺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

本议案还须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国联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在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金融机构运营规则的前提下，公司及成员企业在国联财务存款，余额原则上不高于人民币 10 亿元(不包括应计利息及来自乙方的任何贷款所得款项)，且存款余额滚动不高于公司及下属成员企业在国联财务的贷款余额。同意国联财务向本公司及下属成员单位提供综合授信融资，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40 亿元人民币。有效期:叁年。

本议案关联监事余恺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

本议案还须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国联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监事余恺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

（十一）审议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与会监事认为：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执行新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此次会计政策变更。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向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2025 年公司拟以自有闲置资金向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理财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单笔理财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此理财金额可循环使用。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向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关联监事余恺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 年度)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还须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